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杭建市许（告知承诺制）撤销告字（2020）15号

撤销行政许可告知书

杭州企赢劳务发展有限公司：

经查，你单位以告知承诺方式申请的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存在未按要求提供有关核查材料的情况。我委于2020年9月2日向你单位印发《杭州市建筑业企业资质（告知承诺审批方式）核查整改通知书》。你单位在整改期间未提供相关整改材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一款第四项、《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2号）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本机关拟撤销你单位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行政许可。你单位在撤销决定作出之日起3年内不得申请上述建筑业企业资质。同时，按照《杭州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记录记分标准》（2019版）规定进行信用记分。

你单位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向本机关提出陈述或申辩的书面材料，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电话：0571-87020712。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0年11月17日

抄送：滨江区建设局